

荃灣區議會地區規劃、發展及設施管理委員會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荃灣區康體活動及設施管理匯報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各委員匯報有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本署）於 2020 年 3 月及 4 月在荃灣區舉辦的康體活動及設施管理事宜。

背景

2. 為進一步讓委員瞭解本署的服務，本署會定期提交文件向委員匯報有關地區籌辦的康體活動計劃及設施管理事宜。

康體活動

3. 為配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預備及應變計劃」下提升應變級別至緊急及避免市民聚集，本署已由 1 月 29 日起暫停及取消 2 月至 5 月份所有康體活動，以減低新型冠狀病毒在社區擴散的風險，保障市民健康。截至 5 月 31 日，本署預計受影響的康體活動數目及人數分別約有 336 個及 27 682 人。

4.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的最新情況，本署將於 2020 年 6 月復辦部份康樂及體育活動。本署在復辦活動時，為遵守《預防及控制疾病(禁止羣組聚集)規例》(第 599G 章)的規定，避免舉辦多於 8 人的羣組聚集活動，各活動的參加人數會相應減少，以減低社交接觸及保障市民的健康。在荃灣區於 2020 年 5 月及 6 月接受市民報名的康體活動，以及 7 月及 8 月將舉辦的康體活動資料已分別載列於 附件一（甲）及（乙） 供委員參閱。

設施管理

5. 同時，本署亦於 2020 年 1 月 29 日起暫停開放轄下的陸上和水上運動設施，包括體育館、運動場、公眾游泳池及其他收費設施等。部分設施雖曾於 3 月 3 日至 22 日重新開放，其後因應疫情於 3 月 23 日再次關閉，並於 3 月 28 日起進一步關閉轄下的免費戶外設施¹。有關於報告期內，本署荃灣區康體設施的使用情況、綠化及美化工程進展報告及泳灘水質報告已分別載列於 附件二（甲）、（乙）及（丙）。

¹ 部分康樂設施包括網球場、羽毛球場、健身室及多用途活動室等已於 5 月 6 日分階段重新開放。

6. 本署荃灣區康體設施的清潔、園藝及護衛服務主要由服務承辦商提供，有關承辦商在報告期內所提供的服務水平，評估總結如下：

- (a) 清潔： 整體工作表現一般。
- (b) 園藝： 整體工作表現大致滿意。
- (c) 護衛： 整體工作表現一般。

7. 另外，本署已聯同建築署及機電工程署在下列場地進行翻新及改善工程，以提高場地設施的質素：

游泳池

- (a) 城門谷游泳池的室外游泳池周年檢查及維修工程已於 2020 年 4 月 15 日完成，並於 5 月 21 日重新開放供市民使用。

公園

- (b) 荃灣海濱公園足球場（天然草地）重鋪工程已於 5 月上旬展開，預計於 6 月下旬完成。

文件提交

8. 本文件供荃灣區議會地區規劃、發展及設施管理委員會在 2020 年 6 月舉行的會議上參考，歡迎各委員提出意見。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荃灣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2020 年 6 月